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皇昌營造 公司提供

序號	3	發言日期	108/03/28	發言時間	16:54:25
發言人	陳瓊玲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2792-2988
主旨	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				
符合條款	第 51 款	事實發生日	108/03/28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108/03/28</p> <p>2. 公司名稱:皇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 發生緣由: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</p> <p>(1)營業收入4,295,020仟元</p> <p>(2)本期淨損(513,230)仟元</p> <p>(3)基本每股虧損(2.16)元</p> <p>(4)合併營業收入4,457,132仟元</p> <p>(5)合併本期淨損(522,550)仟元</p> <p>(6)虧損歸屬於母公司(513,230)仟元</p> <p>(7)基本每股虧損(2.16)元</p> <p>6. 因應措施:有關107年度財務報告之詳細資訊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內完成上傳作業，屆時相關之財務報表資訊請逕向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。</p> <p>7. 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